

2025 年度东吴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5 年 11 月 21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东吴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东吴添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基金主代码		016759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3 年 3 月 6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东吴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东吴添利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25 年 11 月 14 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简称		东吴添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A	东吴添利三个月定开债券 C
下属基金的基金代码		016759	016760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下 属基金的相 关指标	基准日下属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1066	1.1006
	基准日下属基金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31,418,316.21	10,086,246.55
	截止基准日按照基金合同约定的最低分红比例计算的应分配金额(单位：元)	-	-

本次下属基金分红方案（单位：元/10 份基金份额）	0.20	0.20
有关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 2025 年度收益的第 1 次分红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者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自动转为相应类别的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若投资者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对其持有的 A 类和 C 类基金份额分别选择不同的收益分配方式；

2、基金收益分配后各类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各类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该类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3、由于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 C 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供分配利润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4、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25 年 11 月 25 日
除息日	2025 年 11 月 25 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在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人所转换的基金份额将于 2025 年 11 月 26 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25 年 11 月 27 日起可以查询、赎回。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有关法规规定,本基金向投资人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和红利再投资费用。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对于未选择本基金具体分红方式的投资者，本基金默认的分红方式为现金红利方式。

(2) 投资者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修改分红方式，本次分红确认的方式将按照投资者权益登记日当日在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分红方式为准。请投资者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400-821-0588）查询分红方式，如需修改分红方式的，请务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日的交易时间结束前（即 2025 年 11 月 24 日 15:00 前）到销售网点办理变更手续，投资者在权益登记日前一工作日超过交易时间提交的修改分红方式申请无效。

(3) 咨询办法：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及希望了解本基金其他有关信息的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scfund.com.cn）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821-0588）咨询相关事宜。

(4)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业绩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仔细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基金管理人不对基金投资收益做出任何承诺或保证。

特此公告。

东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1 月 21 日